

赤峰学院文件

赤院院字〔2019〕125号

关于印发《赤峰学院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现《赤峰学院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工作方案》已经过校领导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赤峰学院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工作方案

赤峰学院

2019年9月16日

(1) 赤峰学院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工作..(24KB)

公告标题：赤院院字〔2019〕125号关于印发《赤峰学... 审核人：高敏 发布部门：党政办公室 阅读量：189	发布范围：赤峰学院 发布时间：2019-09-17 07:39 审核时间：2019-09-17 07:39
---	---

赤峰学院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工作方案

为了更好地贯彻落实十九大、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以及教育部、自治区有关高校教师培训文件精神，努力建设一支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较高的教师队伍，结合我校发展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根据教育相关政策法规，对新入职教师进行岗前培训。新入职教师要尽快适应高等教育环境和教师职业要求，树立科学的教育理念，养成健康的心理素质，培养良好的师德修养，建立端正的学术规范，掌握基本的教学技能，提高教书育人能力，为今后的教师生涯奠定良好基础。

二、培训对象

学校新入职的工作人员，包括专任教师、实验技术人员、教辅人员、教学管理人员和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人员；前期未参加岗前培训或已参加岗前培训但考核不合格的人员。

三、培训内容及形式

根据我校实际及新入职人员实际情况，培训内容围绕“立德树人与教师职业道德”、“专业理念与规范”、“教学技能与实

务”、“信息技术与运用”等四个方面进行设计，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第一阶段：集中理论培训阶段

1. 理论学习

学习《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高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等由教育部统一规定的基本课程。

2. 专题学习

（1）校情、校史与大学发展专题。

新入职教师要了解学校的历史、学校发展目标及人才培养目标，取得的成就和形成的特色。培养新入职教师爱校爱岗情怀，明确努力方向，增强赤峰学院教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2）课堂教学设计的原则与理念。

新入职教师要了解高校教学特点，要掌握高校教学的基本技能，要明确学校教学改革的动态与方向，并能够自觉运用于教学实践，以提高教学质量。

（3）教师发展与教研、科研专题。

新入职教师要了解我校教研、科研的方向，明确我校教师教研、科研的相关政策及规定，掌握申报课题技巧，学会设计教研、科研方案并组织实施，做到以教研、科研促进教学，促进教师成长。

本阶段学习共计 4 天（32 学时），以集中授课、论文作业和自学相结合的形式进行。学习结束，进行笔试考核。

（二）第二阶段：实践实训阶段

1. 根据新入职教师的专业及岗位，为新入职教师选配指导教师，结合拟讲授的课程进行教学讲授实践全程指导。

2. 见习观课。每一位学员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认真观课见习，观课对象为我校优秀教师，每位教师至少观 8 节课并做好观课笔记。

3. 现代教育技术理论及技能训练。新入职教师必须掌握现代教育技术基本概况，了解信息技术在教育中的应用，了解慕课、翻转课堂、微课等，掌握制作课件、微课的基本技术。

4. 组内试讲。新入职教师自选拟讲授的课程内容，进行试讲，同时对普通话、板书等教学基本功方面进行专项测评。

5. 作业考核。完成 1 课时内容的教学设计、PPT 课件和教案，写 1 份说课稿。

6. 讲课过关考核同时录制“精彩一课”。专家打分，考核过关者，将颁发“赤峰学院新入职教师结业合格证”，不过关者进入下一年度学习。

7. 教师宣誓。通过考核的教师参加教师宣誓活动。组织教师在国旗和校旗下庄严宣誓，树立教师的荣誉感、责任感、使命

感。

（三）第三阶段：反思研讨阶段

1. 新入职教师通过互动交流与研讨自我反思后，提交一份学习心得体会，分享学习感受，也可提出培训建议。

2. 培训三年内，教发中心进行跟踪指导，在教学与教研等方面进行有效帮扶。

四、组织保障

（一）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的组织领导和日常管理工作由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估中心负责。

（二）各二级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积极配合，做好培训的通知、协调等组织工作，确保新入职教师全部都能参加培训。

（三）担任培训工作的教师应坚持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能够起到示范作用，责任心强，保证教学质量和培训效果。

（四）新入职教师要合理安排工作时间，以保障各项培训活动顺利进行。

（五）为保证培训质量，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估中心将加强考勤管理，累计病、事假缺课超过6课时者不得参加考试。

（六）新入职岗前培训考核结果记入个人业务档案，考核结果作为教师上岗资格认定和职务聘任的重要依据之一。

五、说明

结合工作实际，可对本方案适当调整。本方案由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估中心负责解释。

赤 峰 学 院

2019 年 9 月 16 日